

炎政办发[2018] 10 号

**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
关于印发《炎陵县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  
运行维护与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**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九龙社会管理事务局、县直有关单位、省市驻炎有关单位：

《炎陵县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运行维护与管理暂行办法》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 年 3 月 15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# 炎陵县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 运行维护与管理暂行办法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为加强全县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运行维护与管理,更好地发挥广播在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及减灾、避灾、防灾中的应急作用,确保“村村响”长期响、优质响、天天响,根据国务院《广播电视台管理条例》、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村村响”等三项工程建设的通知》(湘政办发[2015]43号)等法规文件,结合炎陵实际,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在平台播控上实现三级插播、上级优先、应急优先。其系统平台设县级播控平台、乡镇播控平台和行政村广播室。

**第三条** 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是惠及千家万户的民心工程,也是加强县与乡镇村联系的重要渠道,更是应急避灾减灾的有力保障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,通力配合,加强管理,确保畅通。

## 第二章 运行维护与管理

**第四条** 坚持“政府主导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,由县、乡镇、村三级分级管理与维护,各司其职,各负其责,确保正常播报及应急广播。

县旅游和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,负责全县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的协调和监管,对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的日常广播进行安全监管,确保农村广播的安全播出。

县广播电视台负责全县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运行维护与管理、协调服务和技术指导,县广播中心机房的运行维护,各乡镇村机房的广播设备维修,乡镇村技术人员培训,县广播中心节目编辑制作和安全播出等工作。

各乡镇人民政府要认真落实属地管理责任,加强领导、落实专人抓好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的日常维护和管理。建立健全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维护、维修工作情况管理档案,完善安全播出责任制度、维护管理制度、巡查制度、值班制度等规范化运行管理规章制度,切实保障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村村响、优质响、长期响。落实本辖区电费、移动 SIM 卡费等费用支出。与所辖行政村签订责任书,将每个广播终端的管护落实到人。

各行政村负责本村内广播安全播出工作,明确人员负责本村范围内广播“村村响”运行维护与管理工作。

湖南有线炎陵网络有限公司无偿提供县、乡、村三级有线网络传输通道,有线电视前端提供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广播信号源的插入端口,确保农村广播电视信号的正常传输,在职责范围内及时排除故障,搞好维修维护,确保信号畅通。

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炎陵县供电公司负责提供“村村响”广播终端野外用电及电杆悬挂。

水利水电局负责山洪预警前端机房与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前端机房的技术对接,确保山洪预警信号的应急优先插播功能。定期组织演练和巡查,设备故障及时与相关部门衔接,及时组织维修。

县气象局负责气象预警前端机房与农村广播“村村响”前端机房的技术对接,确保气象预警信号的应急优先插播功能。定期组织演练和巡查,设备故障及时与相关部门衔接,及时组织维修。

**第五条**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侵占、截留、破坏广播“村村响”设备和设施。

### **第三章 资金使用与管理**

**第六条** 全县广播“村村响”运行维护与管理费用全额纳入财政预算,专款专用。广播“村村响”运行维护管理费用包括:电视台广播节目采编制作费、发射费、乡镇运行维护费、设备维修购置费等。

**第七条** 运行维护管理经费的使用范围:

(一)广播“村村响”设施(设备)的运行维护和零星、易损设备器材购置;

(二)广播“村村响”设施(设备)受灾、毁损的恢复和重建;

(三)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建设与运行维护和管理的正常支出;

(四)其他经批准的事项。

**第八条** 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运行维护管理经费采取据实报账制,县广播电视台负责全县村村响设备的维护及管理。

**第九条** 县旅游和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加强广播“村村响”工程运行维护情况的监督检查,建立广播设备完好率、在响率的情况通报制度,对运行和维护工作表现突出的乡镇和个人进行通报表扬;对工作不力、未完成目标任务的予以通报批评。

### **第四章 附 则**

**第十条**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---

抄送: 县委办,县人大办,县政协办。

---

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3月16日印发